附件2：

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招聘考试防疫须知

1.应聘人员须尽快通过支付宝实名申领健康码。报名后应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并保持通讯畅通。健康码为绿码且体温正常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。进入笔试环节的考生须提供有效期内（开考前48小时）的核酸检测报告和行程码。

2.考生应从笔试日前至少14天开始，启动体温监测，按照“一日一测，异常情况随时报”的疫情报告制度，及时将异常情况报告所在单位或社区防疫部门。

3.为加强疫情防控，笔试、面试资格确认及面试时间较为集中，原则上进入本地区后至面试结束前，不跨区域流动，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行、居住；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；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、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。

4.考生在备考过程中，要做好自我防护，注意个人卫生，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，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，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，避免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。考试当天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，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。

5.考试期间，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并按照考点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和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。在考点入场及考后离场等人群聚集环节，建议全程佩戴口罩，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。

6.考生应按要求提前到达考点。入场时，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，如发现体温超过37.3℃，需现场接受2次体温复测，如体温仍超标准，须由现场医护人员再次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腋下测温。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(<37.3℃)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场;确属发热或呼吸道异常症状的考生不得进入考场，工作人员做好记录，并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7.考试过程中，考生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检测等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。

8.考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1米以上安全防控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

9.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招聘考试有关程序、步骤、要求等可能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作出调整，请考生随时关注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官网相关公告。

10.考生报名时要认真阅读本须知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。从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官网自行下载填写《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健康体温监测登记表及承诺书》（考试当天携带）并签字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，造成一定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报告人责任。

附件：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健康体温监测登记表及承诺书

**洛阳职业技术学院**

**健康体温监测登记表及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身份证号** |  |
| **是否为境外或疫情多发地返乡人员** | 是/否 | **若是，是否隔离观察14天** | 是/否 |
| **有无发热（≥37.3°）、干咳、胸闷等不适症状** | 有/无 |
|  **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疫情防控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依法履行报告责任，不得隐瞒、缓报、谎报或授意他人隐偿缓报、谎报，造成一定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报告人责任。为了确保每名考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我本人做出以下保证和承诺：****1、近14天内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、疑似患者、密切接触者。****2、近14天内没有发热、持续干咳症状；****3、14天内家庭成员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、疑似患者、密切接触者；****4、近14天没有与确诊的新冠肺炎、疑似患者、密切接触者有接触史；****5、近14天内没有与发热患者有过密切接触；** |
| **本人体温是否正常** | 是/否 |
| **开考前14天体温监测结果** |
| **日 期** | **体 温** | **日 期** | **体 温**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| 月 日 | 上午 |  | 月 日 | 上午 |  |
| 下午 |  | 下午 |  |

考 生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

注：1.每日体温分别于上午7：00-8：30，下午2：00-3：30之间测量。